

额敏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应急管理局高度重视并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好上级相关文件要求，确保政府信息全面、及时、准确公开，提高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应急管理局编制完成《额敏应急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额敏应急管理局办公室联系（地址：额敏县农副产品交易楼 6 号楼 3 楼；邮编 834600；电话机传真：0901-3349000）

一、总体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精神，把职能范围内的政务信息及时向社会公布，方便群众办事，接受社会监督。

（一）主动公开情况。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23 年，应急管理局及时为群众提供了行政审批、安全生产违法处罚全面事项等动态信息，对行政许可、处罚情况等及时予以公开。全年共公示 16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度应急管理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加强信息管理，对上网发布

公开的信息，先通过“三审三校”审核制度，检查语言文字表述、图片规范、是否涉密等，然后报送相关部门，依次进行审核，杜绝涉及敏感内容的信息。加强信息时效性管理，信息类别管理工作。

（四）平台建设情况。及时利用系统的管理平台，逐步建立完善互联网+监管平台建设。加强行政监督主动公开，涉及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处罚信息。积极配合做好政府网站建设相关工作，提升网上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

（五）监督保障情况。应急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各科室负责人具体负责和行政信息公开专人负责相结合，局办公室积极配合的本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模式。应急管理局在额敏县政府网站发布内容均通过“三审三校”后发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 年，应急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制度机制建设，增强公开实效等方面，取得了一定进展和成效，但与保障人民群众知情、参与和监督的实际需求相比，还存在较大差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有待加强。应急管理局将不断改进工作方法，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提高信息公开质量，全面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一个新台阶，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额敏县应急管理局
2024 年 1 月 26 日